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LNG 联产液氨项目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3月6日与陕西德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德威新能源”）、河津市禹门口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称“禹门口焦化”）、澄城县鑫晋煤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称“鑫晋煤焦化”）（以下并称“德威新能源”、“禹门口焦化”、“鑫晋煤焦化”为“合作方”）签署《关于利用河津市禹门口焦化有限公司50000Nm³/h焦炉气LNG联产液氨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称“合作协议”），公司受让德威新能源对河津市禹门口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禹门口新能源”）认缴的注册资本600万元（实缴出资0万元）及其对应的60%股权，转让价格为0万元。

根据合作协议约定，股权转让完成后，德威新能源将其股东投票权全部委托给公司，公司持有禹门口新能源60%的股权，享有70%的投票权，禹门口新能源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将通过禹门口新能源投资建设LNG联产液氨项目（以下称“项目”），建设资金约为4.4亿人民币，建设期为2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2020年4月2日、2020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受让股权及LNG联产液氨项目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关于受让股权及LNG联产液氨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关于调整LNG联产液氨项目投资预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二、进展情况

2020年5月6日，公司受让禹门口新能源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受让股权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9)。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与合作方签署《合作协议的终止协议》,拟转让公司持有的禹门口新能源全部股权,退出项目投资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LNG 联产液氨项目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与合作方签署《河津市禹门口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称“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司向禹门口焦化转让所持有禹门口新能源 6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公司向禹门口新能源的实际出资额即 300 万元;
2. 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变更登记后的 10 个月内,禹门口焦化一次性向公司支付人民币 300 万元;
3. 德威新能源、鑫晋煤焦化就禹门口焦化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承担连带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约定的付款之日届满后 3 年。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宏盛中弘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宏盛”)与禹门口新能源、合作方以及西南化工研究院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称“西南院”)签署《建设工程设计合同转让协议》(以下合称“设计合同转让协议”),设计合同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禹门口新能源承接杭州宏盛与西南院所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2. 在合同签订后的 10 个月内,禹门口新能源一次性向杭州宏盛支付人民币 250.80 万元设计合同转让款;
3. 合作方就禹门口新能源向杭州宏盛支付设计合同转让款承担连带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约定的付款之日届满后 3 年。

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转让禹门口新能源股权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禹门口新能源已取得了河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三、进展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项目投资终止,不会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